

中共兰州财经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文件

兰财大学工字〔2025〕063号



关于确立 2025 年度辅导员工作专项课题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辅导员培养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兰财大党发〔2022〕73号）及《关于申报我校 2025 年度辅导员工作专项课题的通知》（兰财大学工字〔2025〕040号）要求，党委学生工作部组织各学院积极申报辅导员工作专项课题，经个人申报、学院初审、专家评审、党委学生工作部复审，经公示无异议，确立《生成式人工智能背景下大学生学术诚信教育与行为引导机制研究》等 5 项课题立项（详情见附件）。

课题研究周期为一年，立项项目应在 2026 年 11 月前完成，经费使用参照《科研项目经费使用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兰财大校发〔2023〕196号）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请各学院加强课题管理，为课题开展提供保障。申报人负责课题具体实施，要保证高质量完成并形成有实效、有特色的

理论成果和具有可操作性的实践研究成果。

附件：2025 年度辅导员工作专项课题立项表

党委学生工作部

2025 年 11 月 3 日